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SHENZHEN HIGH-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股份合併生效後 將對購股權作出之調整

董事會欣然公佈，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已經由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之股東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亦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因此已達成。因此，股份合併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生效，而以淺藍色現有股票形式並以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合併股份之合併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

根據(a)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規則；(b)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c)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表之補充指引，本公司將會就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就購股權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調整。

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謹提述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分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詞彙與上述公佈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股份合併之普通決議案已經由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之股東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亦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股份合併之所有條件因此已達成。因此，股份合併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生效，而以淺藍色現有股票形式並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合併股份之合併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

於股份合併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為300,000,000港元，分為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998,122,059股合併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行政安排

有關執行零碎股份配對服務、免費換領股票及合併股份買賣安排之詳細資料及相關時間表，股東可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

就行使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將作出之調整

根據(a)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規則；(b)上市規則第17.03(13)條；及(c)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表之補充指引，本公司將會就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就購股權須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調整。

本公司已收到其財務顧問寶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就有關調整發出之證明書。

下表載列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起生效之調整：

購股權計劃	於股份 合併前於 本公佈日期之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股份合併 生效前 之每股 股份行使價 (港元)	於股份合併 生效後之 經調整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每股合併股份之 經調整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101,554,100	0.1945	5,077,705	3.890
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七日 授出之購股權	900,000	0.3800	45,000	7.600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十日 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15,000,000	0.0754	750,000	1.508

一般資料

股東如對本公佈所載任何事項有疑問，敬請諮詢彼等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聰德

香港，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王聰德先生及謝錦輝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文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精先生、廖醒標先生以及莊嘉俐小姐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